

人大代表必读

宁波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

二〇〇三年一月

人大代表必读

宁波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

编者的话

我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是各级国家权力机关的组成人员，代表人民的根本利益，反映人民的整体意志。人大代表的履职情况，直接关系到人民代表大会作用的发挥。

作为国家权力机关组成人员的各级人大代表，既是一个光荣的职务，也是一项神圣的工作。每位人大代表都肩负着本选区选民和选举单位的委托和期望。为了认真履行好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各级人大代表都希望能尽快熟悉代表工作，掌握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知识。为此，我委根据广大代表的意愿，编印了这本《人大代表必读》，以便代表在执行职务时参

阅、使用。该手册共分三个部分：第一部分是宪法、法律、法规；第二部分是有关规定；第三部分是代表履行职务的问题解答。问答部分，主要就人大代表须知的一些常识性问题和执行代表职务中经常遇到的问题编写了 60 个问答。

该手册言简意赅、实用性强、携带方便。代表有该手册在手，便能在较短的时间内依法开展工作。

手册中难免出现疏漏和欠妥之处，请指正。

宁波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

2003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宪法、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3)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
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 (53)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 (75)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
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 (112)
- 5、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
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办法 (127)
- 6、宁波市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建议、
批评和意见办理条例 (143)

第二部分 有关规定

- 1、宁波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持代表证视察
办法 (153)
- 2、宁波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
评议工作办法 (157)

第三部分 问题解答

- 1、什么是人大代表? (167)
- 2、人大代表的产生? (167)
- 3、人大代表的作用? (168)
- 4、人大代表的地位? (170)
- 5、法律对人大代表的基本要求? (171)
- 6、地方各级人大代表有哪些权利? (175)
- 7、什么是执行代表职务? (176)
- 8、人大代表如何审查好政府工作报告?
..... (177)
- 9、人大代表对列入会议议程的有关议案和
报告有意见通过什么形式提出? (178)
- 10、代表如何参加大会选举和表决? ... (179)
- 11、国家机构的哪些人是由代表选举产生?
..... (181)
- 12、国家机关的哪些人员由代表大会决定
任命? (183)
- 13、选举和决定任命有哪些区别? (184)
- 14、什么是议案? (186)
- 15、代表团或代表联名提出议案应注意哪
些问题? (189)

16、代表团或代表联名提出的议案的主要 处理程序有哪些？	(191)
17、人大代表提出的议案能否撤回？ 如何 撤回？	(193)
18、什么是代表的建议、批评和意见？ ...	(193)
19、人大代表提建议、批评和意见应注意 哪些问题？	(194)
20、议案与建议、批评和意见有什么区别？	(197)
21、人大代表建议的处理程序是怎样的？	(199)
22、人大代表如何处理人民群众委托的 信件？	(199)
23、对人民法院正在审理的案件的意见为 什么不宜作为代表建议提出？	(200)
24、人大代表对建议答复有意见怎么办？	(201)
25、人大代表如何行使质询权？	(202)
26、人大代表如何向有关国家机关提出询问？	(204)
27、人大代表可否质询人大常委会？ ...	(205)

- 28、询问和质询有什么不同？ (206)
- 29、人大代表如何行使罢免权？ (207)
- 30、人大代表如何进行大会发言和分组发言？
..... (209)
- 31、人大代表如何提议组织关于特定问题的
调查委员会？ (211)
- 32、人大代表如何宣传大会的决议和决定？
..... (212)
- 33、人大代表怎样协助政府推行工作？
..... (214)
- 34、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为什么还要开展
活动？ (215)
- 35、闭会期间代表的主要活动有哪些？
..... (217)
- 36、人大代表如何参加闭会期间代表小组
的活动？ (219)
- 37、人大代表如何同原选区的选民或原选举
单位保持密切联系？ (221)
- 38、人大代表如何接受原选区选民或选举
单位的监督？ (224)
- 39、人大代表如何列席有关会议？ (226)

- 40、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如何提出建议、
批评和意见？ (229)
- 41、人大代表视察的主要目的是什么？
..... (230)
- 42、人大代表如何参加本级人大常委会统一
安排的视察活动？ (232)
- 43、人大代表如何约见有关国家负责人？
..... (234)
- 44、人大代表如何持代表进行视察？ ... (235)
- 45、人大代表能否到原选举单位以外的地方
进行视察？ (237)
- 46、人大代表在视察中应注意哪些问题？
..... (238)
- 47、如何理解“代表在视察中不直接处理
问题”？ (239)
- 48、人大代表如何处理人民群众要求转交的
涉及案件或其他问题的信件？ (241)
- 49、如何理解“代表在人民代表大会各种会
议上的发言和表决不受法律追究”的
法律规定？ (243)
- 50、如何理解县级以上各级人大代表非经本

- 级人大主席团或人大党委会许可,不受
逮捕或者刑事审判? (245)
- 51、如何理解对县级以上各级人大代表,如
果采取法律规定的其他限制人身自由的
措施,应当经该级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
或者人大常委会许可? (247)
- 52、人大代表同本级人大常委会进行联系?
..... (248)
- 53、代表依法执行代表职务受阻时怎么办?
..... (250)
- 54、人大代表因执行职务受到打击报告怎
么办? (251)
- 55、人大代表的合法权益受到侵犯怎么办?
..... (252)
- 56、人大代表在什么情况下暂时停止执行
代表职务? (253)
- 57、人大代表资格在何种情况下被终止?
..... (255)
- 58、人大代表能否提出辞职? (256)
- 59、被罢免的代表如何提出申诉意见? ... (257)
- 60、人大代表的任期如何计算? (260)

第一部分 宪法、 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1982年12月4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1982年12月4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公告公布施行 根据1988年4月12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和1993年3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修订)

目 录

序 言

第一章 总 纲

第二章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第三章 国家机构

第一节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第三节 国务院

第四节 中央军事委员会

第五节 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

各级人民政府

第六节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

第七节 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

第四章 国旗、国徽、首都

序 言

中国是世界上历史最悠久的国家之一。中国各族人民共同创造了光辉灿烂的文化,具有光荣的革命传统。

一八四〇年以后,封建的中国逐渐变成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中国人民为国家独立、民族解放和民主自由进行了前仆后继的英勇奋斗。

二十世纪,中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伟大历史变革。

一九一一年孙中山先生领导的辛亥革命,废除了封建帝制,创立了中华民国。但是,中国人民反对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历史任务还没有完成。

一九四九年,以毛泽东主席为领袖的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各族人民,在经历了长期的艰

难曲折的武装斗争和其他形式的斗争以后,终于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从此,中国人民掌握了国家的权力,成为国家的主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我国社会逐步实现了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已经完成,人剥削人的制度已经消灭,社会主义制度已经确立。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即无产阶级专政,得到巩固和发展。中国人民和中国人民解放军战胜了帝国主义、霸权主义的侵略、破坏和武装挑衅,维护了国家的独立和安全,增强了国防。经济建设取得了重大的成就,独立的、比较完整的社会主义工业体系已经基本形成,农业生产显著提高。教育、科学、文化等事业有了很大的发展,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取得了明显的成效。广大人民的生活有了较大的改善。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和社会主义事业的成就,都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各族人民,

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指引下,坚持真理,修正错误,战胜许多艰难险阻而取得的。我国正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国家的根本任务是,根据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集中力量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国各族人民将继续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指引下,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改革开放,不断完善社会主义的各项制度,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自力更生,艰苦奋斗,逐步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的现代化,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国家。

在我国,剥削阶级作为阶级已经消灭,但是阶级斗争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中国人民对敌视和破坏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国内外的敌对势力和敌对分子,必须进行斗争。

台湾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神圣领土的一部分。完成统一祖国的大业是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的神圣职责。

社会主义的建设事业必须依靠工人、农民和知识分子,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在长

期的革命和建设过程中,已经结成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有各民主党派和各人民团体参加的,包括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和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的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这个统一战线将继续巩固和发展。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有广泛代表性的统一战线组织,过去发挥了重要的历史作用,今后在国家政治生活、社会生活和对外友好活动中,在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维护国家的统一和团结的斗争中,将进一步发挥它的重要作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将长期存在和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全国各族人民共同缔造的统一的 multi-ethnic 国家。平等、团结、互助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已经确立,并将继续加强。在维护民族团结的斗争中,要反对大民族主义,主要是大汉族主义,也要反对地方民族主义。国家尽一切努力,促进全国各民族的共同繁荣。

中国革命和建设的成就是同世界人民的支持分不开的。中国的前途是同世界的前途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中国坚持独立自主的对外政